

附件 1

2023 年度武汉市蔡甸区石山小学部门决算公开

2024 年 11 月 28 日

目 录

第一部分 武汉市蔡甸区石山小学概况

一、部门主要职责

二、机构设置情况

第二部分 武汉市蔡甸区石山小学 2023 年度部门决算表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二、收入决算表

三、支出决算表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第三部分 武汉市蔡甸区石山小学 2023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
 -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十、机关运行经费支出说明
 - 十一、政府采购支出说明
 - 十二、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 十三、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 第四部分 2023年重点工作完成情况**
- 第五部分 名词解释**
- 第六部分 附件**

第一部分 武汉市蔡甸区石山小学概况

一、部门主要职责

1. 主要职能。

(1) 全面贯彻党的教育方针，坚持社会主义办学方向，实行教育与生产劳动相结合，对学生进行德育、智育、体育、美育和劳动等方面的教育。

(2) 负责配合各级人民政府依法动员、组织适龄儿童少年入学，严格控制学生辍学，依法保证适龄儿童少年接受九年义务教育。

(3) 依法制定学校章程，并按照章程自主管理；负责制定学校教育发展规划，并抓好组织实施和落实工作；按照教育主管部门发布的指导性教学计划、课程标准，组织实施教育教学活动。

二、机构设置情况

从单位构成看，武汉市蔡甸区石山小学部门决算由实行独立核算的武汉市蔡甸区石山小学本级决算和 0 个下属单位决算组成。

纳入武汉市蔡甸区石山小学 2023 年度部门决算编制范围的二级预算单位包括：

1. 武汉市蔡甸区石山小学

第二部分 武汉市蔡甸区石山小学 2023 年 度部门决算表

2023年度收入支出决算总表（表1）

公开01表

部门：武汉市蔡甸区石山小学

金额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	目	行次	决算填报数	拟公开数	项	目	行次	决算填报数	拟公开数
栏	次		1	2	栏	次		1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560.2360	560.24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2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二、外交支出		33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三、国防支出		34		
四、上级补助收入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5		
五、事业收入		5			五、教育支出		36	461.2584	461.26
六、经营收入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7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8		
八、其他收入		8	22.0984	22.10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9	104.2565	104.26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0	13.1300	13.13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1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2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3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4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5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6		
		16			十六、金融支出		47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8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9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0	3.6894	3.69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1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2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3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4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5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6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7		
本年收入合计		27	582.3344	582.33	本年支出合计		58	582.3344	582.33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28			结余分配		59		
年初结转和结余		29			年末结转和结余		60		
		30					61		
总计		31	582.3344	582.33	总计		62	582.3344	582.33

2023年度收入决算表（表2）

部门：武汉市蔡甸区石山小学 公开02表
金额单位：万元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决算填报数	拟公开数	决算填报数	拟公开数	决算填报数	拟公开数	决算填报数	拟公开数	决算填报数	拟公开数	决算填报数	拟公开数	决算填报数	拟公开数
类 项 合 计		582.2344	560.24	582.2344	560.24									22.0984	22.10
205	教育支出	461.2584	461.26	439.1600	439.16									22.0984	22.10
20502	普通教育	459.2584	459.26	437.1600	437.16									22.0984	22.10
2050202	小学教育	459.2584	459.26	437.1600	437.16									22.0984	22.10
20509	教育费附加安排的支出	2.0000	2.00	2.0000	2.00										
2050999	其他教育费附加安排的支出	2.0000	2.00	2.0000	2.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04.2565	104.26	104.2565	104.26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01.5553	101.56	101.5553	101.56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101.5553	101.56	101.5553	101.56										
20810	社会福利	2.7012	2.70	2.7012	2.70										
2081099	其他社会福利支出	2.7012	2.70	2.7012	2.7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3.1300	13.13	13.1300	13.13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3.1300	13.13	13.1300	13.13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13.1300	13.13	13.1300	13.13										
221	住房保障支出	3.6894	3.69	3.6894	3.69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3.6894	3.69	3.6894	3.69										
2210202	提租补贴	3.6894	3.69	3.6894	3.69										

2023年度支出决算表（表3）

部门：武汉市蔡甸区石山小学 公开03表
金额单位：万元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决算填报数	拟公开数	决算填报数	拟公开数	决算填报数	拟公开数	决算填报数	拟公开数	决算填报数	拟公开数	决算填报数	拟公开数
类 项 合 计		582.2344	560.24	568.9036	546.90	26.2514	13.34						
2050000	教育支出	461.2584	461.26	435.0070	435.01	26.2514	13.34						
2050200	普通教育	459.2584	459.26	435.0070	435.01	24.2514	13.34						
2050202	小学教育	459.2584	459.26	435.0070	435.01	24.2514	13.34						
2050900	教育费附加安排的支出	2.0000	2.00			2.0000	2.00						
2050999	其他教育费附加安排的支出	2.0000	2.00			2.0000	2.00						
2080000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04.2565	104.26	104.2565	104.26								
2080500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01.5553	101.56	101.5553	101.56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101.5553	101.56	101.5553	101.56								
2081000	社会福利	2.7012	2.70	2.7012	2.70								
2081099	其他社会福利支出	2.7012	2.70	2.7012	2.70								
2100000	卫生健康支出	13.1300	13.13	13.1300	13.13								
2101100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3.1300	13.13	13.1300	13.13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13.1300	13.13	13.1300	13.13								
2210000	住房保障支出	3.6894	3.69	3.6894	3.69								
2210200	住房改革支出	3.6894	3.69	3.6894	3.69								
2210202	提租补贴	3.6894	3.69	3.6894	3.69								

2023年度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表4）

部门：武汉市蔡甸区石山小学 公开04表
金额单位：万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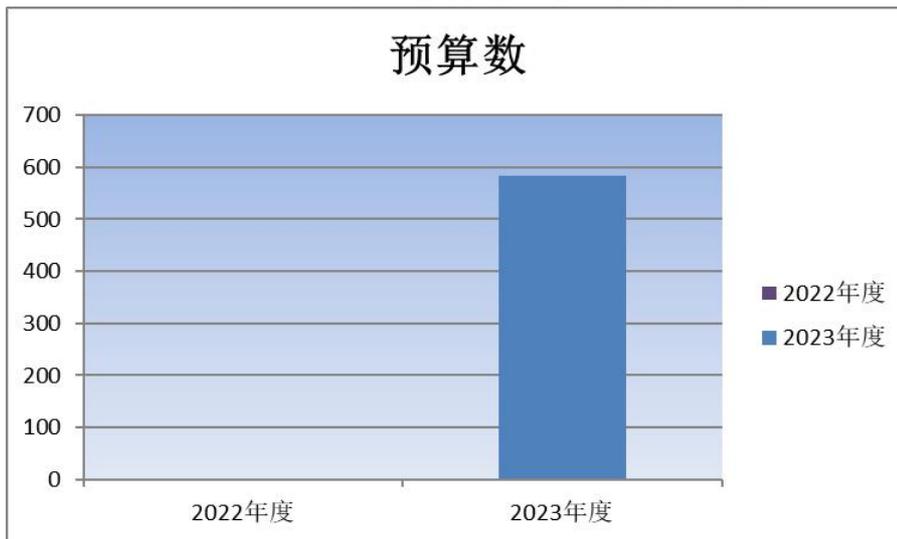
项 目	行次	收入		项 目	行次	支出数							
		决算填报数	拟公开数			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其他收入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二、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560.2360	560.24	二、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3								
三、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三、外交支出	34								
四、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			四、国防支出	35								
	4			五、公共安全支出	36								
	5			六、教育支出	37	439.1600	439.1600			439.16		439.16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8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9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	104.2565	104.2565			104.26		104.26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1	13.1300	13.1300			13.13		13.13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2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3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4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5								
	14			十四、商贸流通与信息服务支出	46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7								
	16			十六、金融支出	48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9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5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1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2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3								
	22			二十二、应急管理事务支出	54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5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6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7								
	26			二十六、其他特别用途安排的支出	58								
本年收入合计	27	560.2360	560.24	本年支出合计	59	560.2360	560.2360			560.24		560.24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结余	28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6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9				61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0				62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1				63								
合计	32	560.2360	560.24	合计	64	560.2360	560.2360			560.24		560.24	

第三部分 武汉市蔡甸区石山小学 2023 年度 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3年度收、支总计 582.33 万元。与2022年度相比，收、支总计各增加 582.33 万元，增长(下降) 100 %，主要原因是单位上年预算数由武汉市蔡甸区索河中心小学汇总填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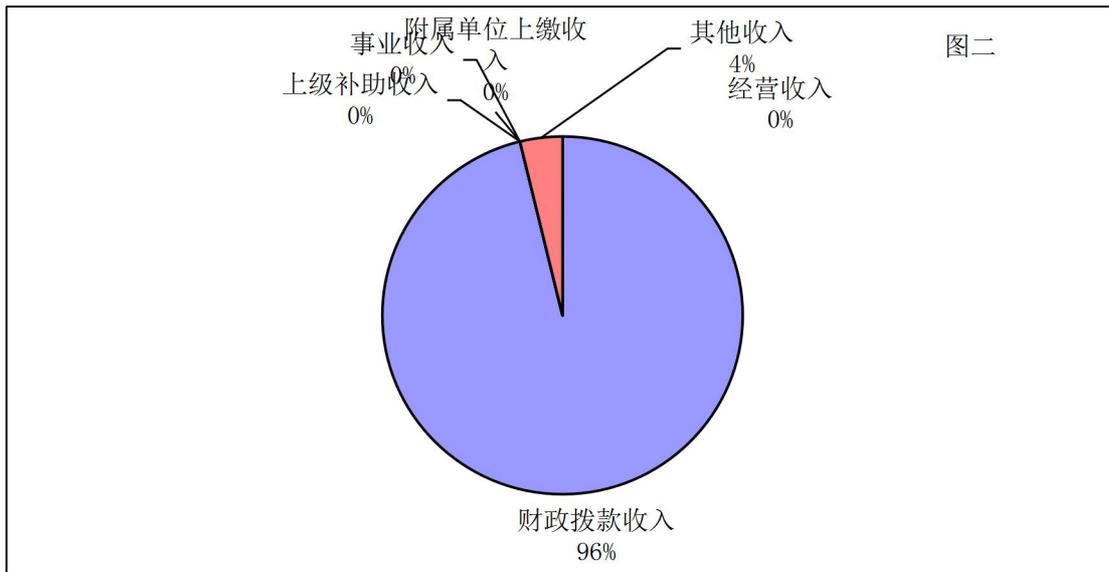
图 1：收、支决算总计变动情况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2023年度收入合计 582.33 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 560.23 万元，占本年收入 96 %；上级补助收入 0 万元，占本年收入 0 %；事业收入 0 万元，占本年收入 0 %；经营收入 0 万元，占本年收入 0 %；其他收入 22.1 万元，占本年收入 4 %。

图2：收入决算结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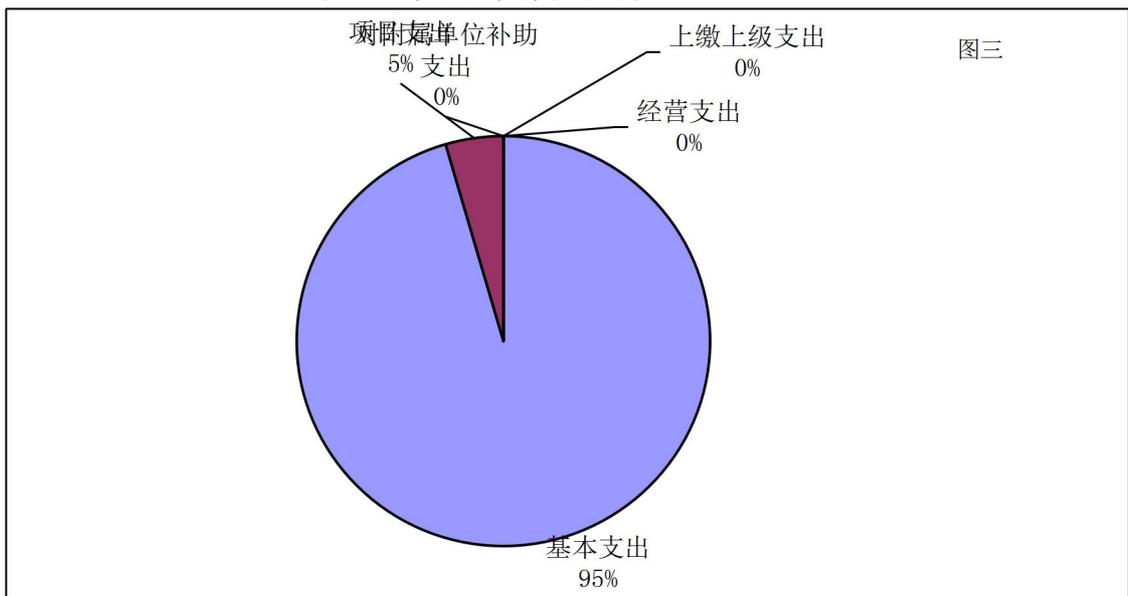


图二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3年度支出合计 582.33 万元，与2022年度相比，支出合计增加 582.33 万元，增长 100 %，主要原因是单位上年决算数由武汉市蔡甸区蓼山索河中心小学汇总填报。其中：基本支出 556.08 万元，占本年支出 95 %；项目支出 26.25 万元，占本年支出 5 %；上缴上级支出 0 万元，占本年支出 0 %；经营支出 0 万元，占本年支出 0 %。

图3：支出决算结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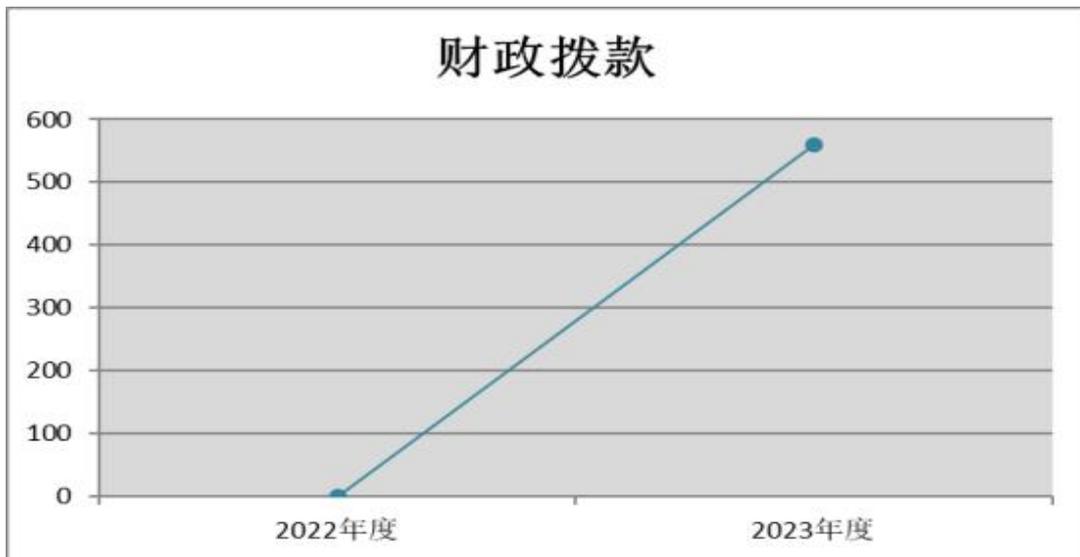
图三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3 年度财政拨款收、支总计 560.23 万元。与2022年度相比，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各增加 560.23 万元，增长 100 %。主要原因是单位上年决算数由武汉市蔡甸区索河中心小学汇总填报。

2023 年度财政拨款收入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万元，比 2022 年度决算数增加 560.23 万元。增加主要原因是单位上年决算数由武汉市蔡甸区索河中心小学汇总填报。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0 万元，比 2022 年度决算数增加 0 万元。主要原因是本单位无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0 万元，比2022年度决算数增加 0 万元。主要原因是本单位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图 4：财政拨款收、支决算总计变动情况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2023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560.23 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 96 %。与 2022 年度相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增加(减少) 560.23 万元，增长(下降) 100 %。主要原因是单位上年决算数由武汉市蔡甸区索河中心小学汇总填报。

(二)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2023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560.23 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

1. 教育支出（类）439.16万元，占78.4%。主要是用于教育系统办公支出及基础设施建设。

2. 社会保障和就业（类）支出104.26万元，占18.6%。主要是用于工伤失业等社会保障缴费支出。

3. 卫生健康(类)支出13.13万元，占2.3%。主要是用于医疗保险支出。

4. 住房保障支出3.69万元，占0.7%。主要是用于住房保障支出。

(三)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2023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为571万元，支出决算为560.08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98%。其中：基本支出556万元，项目支出4.1万元。项目支出主要用于校园维修4.1万元，主要成效校园翻新。

1. 教育支出(类)。年初预算为571万元，支出决算为556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98%，支出决算数大(小)于年初预算数。(凡是年中有追加预算的或决算数低于年初预算数95%的应作原因说明)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3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560.23万元，其中：

人员经费518.98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伙食补助费、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医疗费、其他工资福利支出、离休费、退休费、退职(役)费、抚恤金、生活补助、救济费、医疗费补助、助学金、奖励金、个人农业生产补贴、代缴社会保险费、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公用经费37.1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咨询费、手续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因公出国(境)费用、维修(护)费、租赁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专用材料费、被装购置费、专用燃料费、

劳务费、委托业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税金及附加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办公设备购置、专用设备购置、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公务用车购置、文物和陈列品购置、无形资产购置、其他资本性支出。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3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年初结转和结余0万元，本年收入0万元，本年支出0万元，年末结转和结余0万元。本部门当年无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3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本年支出0万元。本部门当年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3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0万元，完成预算的0%。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本年无“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预算。

（二）“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1.因公出国（境）费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0万元，完成预算的0%，比预算增加0万元，主要原因是本单位无因公出国（境）费预算。

全年支出涉及出国（境）团组0个，累计0人次。

2.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支出决算为0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0%；其中：

(1)公务用车购置费0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0%，比年初预算增加0万元，主要原因是本单位无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支出。本年度购置(更新)公务用车0辆。

(2)公务用车运行费0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0%，比年初预算增加0万元，主要原因是本单位无公务用车运行费。截至2023年12月31日，开支财政拨款的公务用车保有量0辆。

3. 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为0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0%，比年初预算增加0万元，主要原因是本单位无公务接待费支出。其中：

外宾接待支出0万元，2023年共接待来访团组0个，0人次（不包括陪同人员）。来访对象主要是无。

国内公务接待支出0万元，接待对象主要是无，2023年共接待国内来访团组0个，0人次（不包括陪同人员）。

十、机关运行经费支出说明

2023年度武汉市蔡甸区石山小学机关运行经费支出0万元(与部门决算中行政单位和参照公务员法管理事业单位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中公用经费之和一致)，比年初预算数增加0万元，增长0%。主要原因是：本单位无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十一、政府采购支出说明

2023年度武汉市蔡甸区石山小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1.99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0.1万元、政府采购工

程支出0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1.89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1.99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100%，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1.99万元，占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的100%；货物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货物支出金额的100%，工程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工程支出金额的0%，服务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服务支出金额的100%。

十二、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武汉市蔡甸区石山小学共有车辆，其中，副部(省)级及以上领导用车0辆，主要负责人用车0辆，机要通信用车0辆，应急保障用车0辆、执法执勤用车0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0辆、离退休干部服务用车0辆、其他用车0辆，其他用车主要是本单位无其他用车。单价100万元(含)以上设备(不含车辆)0台(套)。

十三、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一)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我部门(单位)组织对2023年度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全面开展绩效自评，共涉及项目1个，资金4.1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100%。从绩效评价情况来看，本次绩效评价遵循“科学规范、分级分类、绩效相关”的原则，运用科学、合理的绩效评价指
标、评价标准和评价方法，对支出全面开展了绩效自评工作。部门履职情况良好，社会效益较明显，服务对象满意度较高。

。

(二) 部门(单位)整体支出自评结果

我部门(单位)组织对1个部门(单位)开展整体支出绩效自评, 资金582.33万元, 从评价情况来看, 预算执行情况良好, 项目实施与绩效目标、预算安排较匹配。具体评价结果如下:

1. 执行率情况

2023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为571万元, 支出决算为560.08万元, 完成年初预算的98%。

2. 完成的绩效目标

2023年部门整体支出共设置3个绩效目标, 完成3个。资金使用较为规范, 项目产出较好, 并取得了较好的社会效益。

。

3. 未完成的绩效目标

本年度没有未完成目标。

(三) 项目支出自评结果

我部门(单位)在2023年度部门决算中反映所有项目绩效自评结果(不包括涉密项目), 共涉及1个一级项目。

1. 石山小学校舍维修项目绩效自评综述: 项目全年预算数为4.1万元, 执行数为4.1万元, 完成预算的100%。主要产

出和效益是：一是操场维修数量；二是提高学生运动安全系数，加快平安校园创建步伐；三是改造学校基础设施，提升学校社会形象；四是提高师生满意度。发现的问题及原因：加强项目预算资金管理，严格按照财务管理制度的相关规定合理使用资金。加强项目绩效目标跟踪管理，按时按质完成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下一步改进措施：强化预算绩效管理意识，规范设置项目绩效目标，不断提高预算绩效管理工作能力和业务水平。

(四) 绩效自评结果应用情况

一是强化项目制度管理。严格项目资金审批程序，确保项目顺利推进。强化教育经费在预算、分配、拨付、财务管理、审计等全过程的监督检查，不断提高教育经费的使用效益。

二是强化项目统筹管理。建立和完善学校基建工程目标责任体系，层层明确责任，形成一级抓一级、层层抓落实的良好局面。

三是打造“阳光财务”。加大政策宣传，保证教育经费从分配、使用、管理到评估等各个环节在阳光下运行，促进教育经费的公开透明。

第四部分 2023 年重点工作完成情况

一、重点工作事项标题

一. 改善办学条件

提升校园绿化水平，操场维修改造，更新电子屏设备，创建绿色生态校园。贯彻国家新颁装备标准，心理健康及体音美等学科仪器设备标准化配置。做好校园直饮水、校(园)方责任保险承保、校服选用采购等工作。

二. 提高教育经费保障水平

全面落实生均公用经费拨款标准，做好义课后服务财政经费保障。开展财务检查、财务培训，进一步规范财务管理。加强资产管理，规范教育收费，对各类资金开展绩效评价。

三. 保障教育教学正常运行

教学工作正常进行，定期检查教学常规，进行教研工作等。

二、重点工作事项标题

序号	重要事项	工作内容及目标	完成情况
1	改善办学条件	提升校园绿化水平，操场维修改造，更新电子屏设	均已完成全年绩效目标任务

		备，创建绿色生态校园。贯彻国家新颁装备标准，心理健康及体音美等学科仪器设备标准化配置。做好校园直饮水、校(园)方责任保险承保、校服选用采购等工作。	
2	提高教育经费保障水平	全面落实生均公用经费拨款标准，做好义课后服务财政经费保障。开展财务检查、财务培训，进一步规范财务管理。加强资产管理，规范教育收费，对各类资金开展绩效评价。	均已完成全年绩效目标任务
3	保障教育教学正常运行	教学工作正常进行，定期检查教学常规，进行教研工作等。	均已完成全年绩效目标任务

第五部分 名词解释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指区级财政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付的资金。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指区级财政政府性基金预算当年拨付的资金。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指区级财政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当年拨付的资金。

(四)上级补助收入：指从事业单位主管部门和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补助收入。

(五)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

(六)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七)其他收入：指单位取得的除上述“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上级补助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等收入以外的各项收入。（该项名词解释中“上述……等收入”请依据部门收入的实际情况进行解释）

(八)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含专用结余)：指事业单位按预算管理要求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含专用结余)弥补收支差额的金额。

(九)年初结转和结余：指单位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十)本部门使用的支出功能分类科目(到项级)

1、学前教育 反映各部门举办的学前教育支出。政府各部门对社会组织等举办的幼儿园的资助，如捐赠、补贴等，也在本科目中反映。

2、小学教育 反映各部门举办的小学教育支出。政府各部门对社会组织等举办的小学的资助，如捐赠、补贴等，也在本科目中反映。

3、初中教育 反映各部门举办的初中教育支出。政府各部门对社会组织等举办的初中的资助，如捐赠、补贴等，也在本科目中反映。

4、教育费附加安排的支出 反映用教育费附加安排的支出

5、社会福利事业单位 反映民政部门举办的社会福利事业单位的支出，以及对集体社会福利事业单位的补助费。

6、事业单位离退休 反映事业单位开支的离退休经费。

7、事业单位医疗 反映财政部门安排的事业单位基本医疗保险缴费经费，未参加医疗保险的事业单位的公费医疗经费，按国家规定享受离休人员待遇的医疗经费。

8、城市中小学校舍建设 反映教育费附加安排用于城市中小学校舍新建、改建、修缮和维护的支出。

9、提租补贴 反映按房改政策规定的标准，行政事业单位向职工(含离退休人员)发放的租金补贴。

(十一)结余分配：指单位按照会计制度规定缴纳企业所得税以及从非财政拨款结余或经营结余中提取各类结余的情况。

(十二)年末结转和结余：指单位按有关规定结转到下年或以后年度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十三)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十四)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十五)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活动及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十六)“三公”经费：纳入区级财政预决算管理的“三公”经费，是指区直部门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及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费用。

(十七)机关运行经费：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包括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费、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

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十八)其他专用名词。

(根据本部门使用的其他专用名词补充解释)

第六部分 附件

一、2023年度武汉市蔡甸区石山小学整体绩效自评表/结果(摘要版)

2023年蔡甸区石山小学部门整体绩效自评表					
单位名称：武汉市蔡甸区石山小学			填报日期：2024年11月11日		
单位名称	武汉市蔡甸区石山小学				
基本支出总额	582.33		项目支出总额	4.10	
预算执行情况		预算数(A)	执行数(B)	执行率(B/A)	
(万元)	部门整体支出总额	582.33	582.33	100.00%	
年度目标：贯彻落实党和国家的教育方针政策、法律法规，全面实施素质教育，持续加大教育投入，提高初中中考合格率、优秀率。积极整合资源，改善办学条件、提升师资水平、提高教育质量，办人民满意教育。					
年度绩效目标完成情况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初目标值	实际完成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重大建设项目安排数量	1	1
			信息化学校改造覆盖率	≥90%	≥90%
			重点工作完成率	≥90%	≥90%
		质量指标	重大建设项目合格率	100%	100%
			信息化学校改造合格率	100%	100%
		时效指标	资金到位及时率	90%	9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增强学校内部的安全防范能力	增强	增强
			提高初中中考合格率、优秀率	提高	提高
			提高教师自身素质和教育教学能力	提高	提高
		可持续影响指标	基础教育优质均衡发展	可持续	可持续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群众办事满意度	≥90%	90%
偏差大或目标未完成原因分析	无				
改进措施及结果应用方案	无				

二、2023年度 石山小学校舍维修 项目绩效自评表/结果(摘要版) (请按部门一级项目个数公开)

2023年度石山小学校舍维修项目自评表						
单位名称:		武汉市蔡甸区石山小学			填报日期:	2024年11月11日
项目名称		石山小学校舍维修项目				
主管部门		武汉市蔡甸区教育局		项目实施单位	武汉市蔡甸区石山小学	
预算执行情况 (万元)		资金来源	预算数(A)		执行数(B)	执行率(B/A)
		一般预算内拨款	4.10		4.10	100.00%
		合计	4.10		4.10	100.00%
年度绩效 目标完成 情况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初目标值	实际完成值	未完成原因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操场维修数量	1个	1个	完成
			校舍外墙维修数量	2次	2次	完成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展示学校风貌, 提升学校社会影响力	提高	提高	完成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教职工满意度	90%	90%	完成	
备注: 1. 预算执行情况口径: 预算数为调整后项目预算总额(包括上年结余结转), 执行数为项目实际完成支出。 2. 定性指标分档原则: 分为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选择部分达成或未达成的, 必须说明原因和改进措施。 3. 基于经济性和必要性等因素考虑, 满意度指标难以统计的, 在自评时可不作为必评指标。						

2023年度部门决算公开工作情况自查表

部门：武汉市蔡甸区石山小学

金额单位：

序号	项目	考核内容	是或否	备注
1	一、公开格式	文档格式 (一) 是否按封面、目录、概况、部门决算表、部门决算情况说明、重点工作完成情况、名词解释、附件顺序公开。 (二) 文字及图形排版规范。	是	
2			是	
3			是	
4		表格格式 (一) 是否与文件规定决算表格式一致。 (二) 报表是否规范(金额数值应保留两位小数,零值指标不列示)。	是	
5			是	
6	二、公开内容	概况 (一) 是否公开主要职能、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是	
7		部门决算表 (一) 是否公开收支总表(3张),即:《收入支出决算总表》(公开01表)、《收入决算表》(公开02表)、《支出决算表》(公开03表);是否公开财政拨款收支表(6张),即:《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公开04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公开05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公开06表)、《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公开07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公开08表)、《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公开09表)。 (二) 公开01表、公开04表支出功能分类科目是否有数据。 (三) 公开02表、公开03表、公开05表、公开07表和公开08表支出功能分类科目是否细化至项级。 (四) 公开04表是否保留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支零值指标(功能分类科目的零值指标可不列示)。 (五) 公开06表是否细化至款级。 (六) 没有数据的表格是否列出空表并附说明(关注公开07表、公开08表和公开09表)。 (七) 表格数据是否完整。	是	
8			是	
9			是	
10			是	
11			是	
12			是	
13			是	
14		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 是否公开决算表内容说明,说明数据与表格是否一致。 (二) 是否公开综合收支与上年决算数对比(公开01表、公开04表的说明)、财政拨款支出与年初预算数对比情况(公开05表的说明),并说明增减原因(公开01表、公开04表和公开05表的说明)。 (三) 是否公开收、支决算总计变动情况图、收入决算结构图、支出决算结构图、财政拨款收、支决算总计变动情况图。 (四) 是否公开项目支出主要成效(公开05表的说明)。 (五) 是否公开“三公”经费情况说明。 1. 是否公开“三公”经费增减变化原因等说明信息(与预算、决算对比)。 2. 是否细化说明因公出国(境)团组数及人数。 3. “公务用车购置和运行维护费”是否细化化为“公务用车购置费”和“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4. 是否公开公务用车购置数及保有量。 5. 是否公开国内公务接待的批次、人数。 (六) 是否公开预算绩效管理说明及附件。 1. 是否公开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 2. 是否公开部门(单位)整体支出自评结果。 3. 是否公开项目支出自评结果。 4. 是否公开绩效自评结果应用情况。 5. 是否公开附件(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或自评结果)。 (七) 是否公开机关运行经费并说明增减原因。 (八) 是否公开政府采购支出情况。 1. 是否对支持中小企业政府采购政策落实情况进行说明。 2. 是否对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及其货物、工程、服务采购情况进行说明。 (九) 是否公开国有资产占用情况。 1. 是否对“其他用车”情况进行补充说明。	是	
15			是	
16			是	
17			是	
18			是	
19			是	
20			是	
21			是	
22			是	
23			是	
24			是	
25			是	
26			是	
27			是	
28		是		
29		是		
30		是		
31		是		
32		是		
33		是		
34		是		
35		是		
36		重点工作完成情况 (一) 是否公开重点工作完成情况。 (二) 是否通过表格方式反映。	是	
37	是			
38	是			
39	名词解释 (一) 是否公开专业性较强的名词进行解释。 (二) “本部门使用的支出功能分类科目(到项级)”中名词解释是否规范、完整。 (三) 是否按照单位实际情况进行名词解释。	是		
40		是		
41		是		
42	其他情况 (一) 财政审核是否退回只有1次。 (二) 是否存在数字金额散不符、比率计算有误、文本内容与公开模板不一致等其他问题。 (三) 注意政治性错误词(部门和单位应严格规范政治性错误词的书写,领导人姓名、会议精神名称、单位简称等信息要确保正确)。	是		
43		是		
44		是		
45	三、公开时间 时间安排 (一) 是否在9月20日前首次将拟公开的部门决算信息通过部门决算网络系统传递给市财政局对口业务处室。 (二) 是否在9月29日16时前公开部门决算。 (三) 是否在9月30日通过部门决算网络系统反馈2023年度部门决算表(9张)及本部门公开的网站网址等信息;是否以Excel表格形式;表格是否在一个工作簿内;工作簿名称、工作表名称是否正确;表格是否齐全。 (四) 是否督促所属单位在10月12日前公开单位决算。 (五) 是否在10月12日前反馈所属单位决算公开情况。	是		
46		是		
47		是		
48		是		
49		是		
50	四、公开形式 网站形式 (一) 是否以本部门门户网站为主要公开形式。 (二) 是否在本部门门户网站“武汉市市级预算信息公开”平台上公开。 (三) 对在统一平台公开的决算编制目录。 (四) 是否保持长期公开状态。 1. 公开内容是否能直接打开,公开文本是否为PDF格式。 2. 是否在本部门门户网站首页公开咨询电话。	是		
51		是		
52		是		
53		是		
54		是		

